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322577031911XN

营业执照

（副 本）副本编号：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嘉亮

经营范围　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担保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叁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6月30日

营业期限　2011年06月30日 至 2031年06月29日

住　　所　福建省莆田市仙游县榜头镇泉山社区艺都路2555号

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用于保函签入

登记机关　仙游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5 月 13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125912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融资担保业务经营许可证

机构名称：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叁仟万元人民币

营业地址：福建省莆田市仙游县榜头镇泉山社区艺都路2555号

业务范围：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担保业务。

许可证编号：闽04003

发证机关：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19年 9月 29日（公章）

№ 00002595

用于保函准入

附件 1

顺昌县公共资源交易投标电子保函对接申请表

申请对接的单位名称	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地址	福建省莆田市仙游县榜头镇泉山社区艺都路2555号
单位简介	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是在《融资性担保公司暂行管理办法》颁布后，莆田市首批经省级融资性担保业务监管联席会议研究通过的融资性担保机构，于2011年06月30日成立，注册资金叁仟万圆整，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包括主营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担保业务和其它法律、法规许可的融资性担保业务。兼营范围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以及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和以自有资金进行的投资，公司作为仙游县首批成立的民营的投资担保企业，在仙游本地县场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较强的影响力，公司始终把"诚信"作为生存之本的理念，具有良好的口碑。现与多家银行和正规金融机构合作，致力于为广大群众寻找正规不套路、门槛低且普惠的金融产品。
投标电子保函系统运维单位	福建筑易保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电子保函数字签章用的CA	福建CA

	我公司与顺昌县工程项目交易中心对接电子保函将严格按以下要求执行： 我司郑重承诺：在收到招标人索赔申请或行政监管部门处理决定后 7 日内无条件给予先行赔付。 （一）具有与交易平台对接的投标电子保函系统，应实现信息加密传输和在标段信息保密下开具电子保函，并通过交易平台的联调测试； （二）开具的投标电子保函符合《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保函文件格式标准》以及建设工程项目对应的各类招标范本保函（格式）等公共资源交易工作要求； （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系统对接方案和理赔流程标准： 1、系统对接方案：我公司选择与电子保函运维单位就交易中心平台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对接，以及根据技术规范要求适时进行系统升级维护；
投标电子保函业务模式介绍	在线受理投标电子保函的申请、在线签发投标电子保函、向交易平台推送投标电子保函数据、电子保函查询下载、投标电子保函在线真伪辨别、接受在线理赔申请及更新理赔状态。具备延期、退保等功能。在办理延期、退保等事项时，投标人依相关证明材料向电子保函出具机构提交申请。定期向交易中心报送投标电子保函服务运行情况，主要包括数据统计、服务各方主体信用信息等。 2、理赔流程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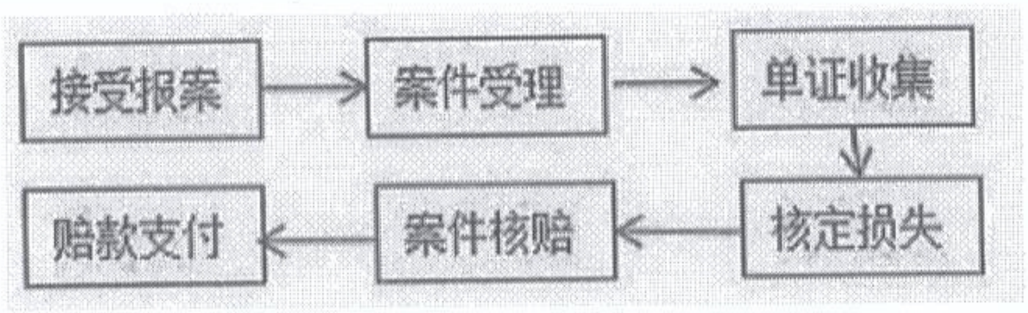 3、我司报案服务热线：400-1638-168，接报案后，将及时与招标人联系，开始理赔作业工作，按期跟踪并指导客户收集必要的材料，核定损失进行理赔，及时核定损失并审核，按期将赔款支付。

系统对接人员信息			
技术对接负责人	许主霖	职位	经理
联系电话	18859955515	联系邮箱	702021172@qq.com
承诺			

本机构认可并接受《南平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电子保函暂行管理办法》，自愿申请对接电子保函服务，按照《南平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电子保函暂行管理办法》提供电子保函服务并对日常业务进行管理与监督，承诺本表所填写的全部信息真实、有效。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全称：[illegible]（加盖公章）

申请日期：2021年6月21日

备注：

1、申请表各项数据必须根据申请单位的实际经营状况来填写，务必真实有效；

2、请严格按照表格中的范例进行填写，保证信息完整准确。

附件 2

顺昌县公共资源交易投标电子保函
服务承诺书

我单位系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积极贯彻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19〕41 号）、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六部门关于印发《工程领域招投标在线监管平台建设方案（试行）》（闽发改法规〔2019〕775 号）和福建省住房与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我省房建和市政工程招标项目投标保证金管理的通知》（闽建筑〔2020〕8 号）有关精神，稳妥推进电子保函替代保证金政策落实，积极履行投标电子保函的各项责任和义务，愿接受《南平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电子保函暂行管理办法》规定的各项条款，并做如下承诺:

1. 根据服务平台业务规范、服务协议及接口标准文档，我单位将通过计算机网络向投标人提供具有法律效力的电子保函，电子投标保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商用密码管理条例》《南平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电子保函暂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2. 收到投标人提交的保函申请资料后，我单位将在 7 个工作日内完成电子投标保函的开立。所开具的电子投标保函格式符合各类建设工程项目对应的招标文件范本保函（格式）标准，并通过平台送达至投标人。电子保函系统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在线受理投标电子保函申

请、在线签发投标电子保函、向交易平台推送投标电子保函数据、电子保函查询下载、投标电子保函在线真伪辨别、在线开具发票、接受在线理赔申请及更新理赔状态等服务，拥有国家授时中心认可的可信时间戳。

3. 我单位承诺，在收到招标人索赔申请或行政监管部门处理决定后 7 日内无条件先行赔付，赔付流程将根据我单位向顺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赔付流程执行。

4. 我单位承诺，若不能按规定给予先行赔付的，顺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权暂停我单位受理投标电子保函服务和暂停与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保函对接服务平台或南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对接资格。但对已受理的投标电子保函订单需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和法律责任。

5. 我单位保证向顺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对接申请信息、保函数据信息、理赔状态等（包括但不仅限于以上资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不提供虚假错误的信息，否则由此产生的责任由我单位自身承担。

承诺单位(盖章):

地址: 福建省莆田市仙游县榜头镇泉山社区艺都路 2555 号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电话: 13905040061 传真:

日期: 2021 年 6 月 21 日

附件 3

顺昌县公共资源交易投标电子保函
保密承诺书

顺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承诺将严格按照《南平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电子保函暂行管理办法》规定做好电子保函开具、推送、查询等工作。同时，承诺做好以下相关保密工作：

1、保密信息

我单位将所获悉的所有技术、商业信息等均视为保密信息，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1）以手写、打印、磁盘、光盘、胶片、或其他可存取的方式记载的有关技术或商业信息数据及资料；

（2）以口头方式说明需要保密的技术或商业信息；

（3）以软件代码、文字图像、分析注释、备忘录、图纸、研究报告、编辑数据等各种方式出现的技术或商业信息；

（4）涉及交易各方的所有信息、数据及资料；

（5）其他技术或商业信息。

2、保密义务

（1）承诺对保密信息保密，不在保函之外使用保密信息；

（2）承诺保密信息仅用于与平台对接有关的用途或目的；

（3）承诺对合作方所提供的招投标相关的保密信息予以妥善保

存。同时，承诺对该保密信息和我单位的保密信息采取同样的保护措施；

（4）承诺保密信息仅限从事投标电子保函办理工作的工作人员知悉；

（5）若需向第三方披露保密信息，应事先取得你方许可，并要求该第三方不得向任何单位或个人泄漏。

3、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4、其他

本承诺书有效期从申请对接交易平台通过之日起至最后一个投标电子保函服务期（或退出投标电子保函服务）结束的三年内。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单位地址：菏泽市仉游县杨集镇泉山社区光都路2355号

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电话：13905040061

传真：

日期：2021年6月21日

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 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负责人：郑嘉亮，职务：负责人

联系电话： 13599689961

受委托人： 许主霖，身份证号码：350321198504115675

工作单位： 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职务： 保函部团队经理，联系电话： 18859955515

现全权委托上列受委托人在我单位与顺昌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就有关电子投标保函对接工作磋商、签约等事宜上作为我单位之代理人。我单位承认受委托人所签署文件、协议及合同或处理的相关事务的法律效力，并对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及合同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字或者盖章之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23 日止。

受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单位名称（盖章）：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受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 年 6 月 24 日

负责人身份证：

与原件一致，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我公司全权承担（仅用于保函准入）

受委托人身份证：

与原件一致，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我公司全权承担（仅用于保函准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322577031911XN

注册号： 350322100028408

法定代表人： 郑嘉亮

登记机关： 福建省仙游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1年06月3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322577031911XN

注册号： 350322100028408

法定代表人： 郑惠完

登记机关： 福建省仙游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1年06月3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0条记录 共0页 首页 上一页 下一页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322[illegible]

注册号： 350322100028408

法定代表人： 郑嘉亮

登记机关： 福建省仙游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1年06月30日

报送标签 | 信息分享 |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存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322577031791XN

重要提示：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条信息。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提请异议申诉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嘉亮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1-06-30	住所	福建省莆田市仙游县榜头镇泉山社区艺都路2555号

行政许可 1　行政处罚 0　守信激励 0　失信惩戒 0　重点关注 0　资质/资格 0　风险提示 0　其他 0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其他组织信用信息概况

主体名称： 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322577031911XN

文件编号： 20210622143826111120R10

生成日期	2021年06月22日
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文件编号：20210622143826111120R10
生成时间：2021年06月22日 14:38:26

扫一扫

核验码

概述

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存续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322577703191XN	法定代表人	郑嘉亮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1-06-30
住所	福建省莆田市仙游县榜头镇泉山社区艺都路2555号		

公共信用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1条	行政处罚信息	0条
守信激励信息	0条	失信惩戒信息	0条
重点关注信息	0条	资质/资格信息	0条
风险提示信息	0条	其他信息	0条

说明

1、本文件客观地展示了各类主体的信用信息，“信用中国”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全过程中保持客观和中立。

2、您对本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如存有疑问，可通过扫一扫核验码或登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或核验。

3、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4、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5、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条信息。

正文

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322577703191XN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嘉亮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1-06-30
住所：	福建省莆田市仙游县榜头镇泉山社区艺都路2555号

行政许可信息 (共 1 条)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号：	制作日期:2020-09-29;文书字轨:﹤仙税一﹥许准字﹤2020﹥第﹤1226﹥号
行政许可决定文书名称：	《准予税务行政许可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0-09-29
有效期自：	2020-09-29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许可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仙游县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50322MB1903586F
数据来源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仙游县税务局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文件编号：20210622143826111120R10
生成时间：2021年06月22日 14:38:26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50322MB1903586E

结束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企业名称　　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报告生成时间　　2021/6/22 14:57:13

（报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内容请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页面为准）

政府部门公示信息

照面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322577703191XN　　企业名称：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郑嘉亮

注册资本： 3000.00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1年06月30日

营业期限自：2011年06月30日　　营业期限至：2031年06月29日

登记机关：福建省仙游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日期：2020年05月13日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福建省莆田市仙游县榜头镇泉山社区艺都路2555号

经营范围：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担保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信息仅供参考，具体内容请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页面为准）

服务预案

一、日常理赔处理

第一条 报案受理

原则上本公司仅受理招标人报案。报案通道由以下两种方式：

1、 可拨打本公司服务电话 400-1638-168 进行报案;

2、 通过电子保函平台"理赔通道"选择"理赔服务"进行报案

第二条 索赔告知

本公司接到报案后，应告知报案人先行准备以下索赔资料：

（一）、保险凭证原件;

（二）、索赔申请书（盖公章）

（三）、报案人授权书（盖公章）

（四）、评标报告复印件（盖公章）

（五）、开标记录表复印件（盖公章）

（六）、软硬件信息查重表复印件（盖公章）

（七）、中标候选人公示（盖公章）

（八）、中标结果公示（盖公章）

（九）、投标人异议书复印件（如有）（加盖公章）、有关主管部门裁定结果复印件（加盖公章）、公示期未收到异议的说明（加盖公章）

（十）、招标文件复印件（盖公章）

（十一）、投标文件复印件（盖公章）

第三条 调度处理

本公司接到报案后，应第一时间将索赔信息告知本公司业务管理部、工程保险部、本公司服务负责人（会员服务工作站负责人）;将索赔金额告知财务部，由财务部备款。

本公司服务负责人（会员服务工作站负责人）负责联同会员服务专员在接受调度后第一时间联系报案人，确定索赔资料收取时间。

第四条 理赔立案

业务管理部负责在接受调度后，根据索赔信息在理赔系统录入立案。

第五条 资料核查

业务管理部负责索赔资料核查。资料核查可以采用核查影像资料形式，但纸质资料应已由会员服务工作站收取。

第六条 案件理算

业务管理部负责根据报案人提交的具有效力的通知书、保险凭证或保险单等索赔资料开展理赔系统理算处理工作。

第七条 案件核赔

业务管理部负责案件核赔操作。

第八条 赔款支付财务部负责赔款支付。

第九条 追偿处理

本公司负责人和服务专员为赔款追偿直接责任人，本公司服务负责人负责督导管理，总社相关部门负责追偿支持工作。

第十条 服务时限要求

自本公司接到报案后，应在 7 日内完成赔款支付。

（一）索赔信息、索赔金额的内部通知应在 15 分钟内完成；

（二）联系报案人确定索赔资料收取时间应在 15 分钟内完成；

（三）理赔立案应在 30 分钟内完成；

（四）备款启动应第一时间启动；

（五）备款完成应在次个工作日完成；

（六）资料核查、案件理算、案件核赔应当日优先完成；

（七）赔款支付应在核赔通过后次日完成。

我司承诺：若因本司未按本理赔预案执行，导致赔付款项未能在 7 日到账，我司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单位盖章

吉泰（福建）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日 期：2021 年 6 月 21 日